

服务分项报价表（格式）（物业、保安、磋商适用）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费用报价依据	报价	备注
1	人工费用			
2	税金			
3	其他费用			
报价总计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未按照“服务管理费报价明细构成”要求报价，视为报价缺项、漏项，**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其他费用项具体内容投标人可自行添加填写，报价金额不作要求，请各投标人自行考虑。

3. 所报人工费用低于亳州市最低工资及五险相关标准的或者所报税金低于相关标准的，**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4. 提供投标人纳税鉴定表或投标人纳税申报表或投标人纳税发票等有效证明作为税金的计提依据（**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编入投标文件，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未提供，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如有税费减免或低于标准的，须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有效相关证明文件（**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编入投标文件，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未提供，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5.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行、加页。

6. 本表物业、保安项目适用，否则无需填写。